


爲了健康及響應環保政策，家中一人一輛自行車，假日裏沿著新店溪畔溯溪而上或是順流而下，常是全家人連絡感情及健身運動的重要活動之一，跟昨天投稿的吳先生一樣，我們家也是先後丟過七輛車，在此想把報案的經驗跟丟車的過程跟大家分享一下：我們掉的七輛車包括 6 輛自行車跟 1 輛摩托車，在掉第 5 輛自行車時我去轄區派出所報案，一樣受到不太願意受理跟甚至於被幾位值班員警先生嘲笑的待遇，我半開玩笑地說：『你們想吃案喔！我只是想備個案，以便日後萬一找到的話有一個憑證而已！』，一位主管才親自坐到值班台上說來我幫你做筆錄好了，說起來其實真的不能怪他們，從交通到治安，一個警察有多少事情要管，每天的工作時間長，經手的又多是一些有糾紛的麻煩事，在國內各個角落裡每天掉的自行車多如牛毛，誰有辦法一件一件去管？更何況沒有車籍的自行車，如何舉證車主是誰，又還要再大費周章。相對的，我摩托車失竊報案的經驗，就比自行車報案感覺上警方態度嚴謹的多了，筆錄後有專人帶我到事發現場勘查及花了幾個小時逐日調閱錄影檔案，找出事發時間及影像後，過一陣子就看到竊賊的放大圖像貼在各個路邊牆面上及社區公佈欄提醒大家注意，事隔多月，車雖然還沒找回來，但至少讓人覺得這件事有被重視到！所以我個人滿贊成日前相關單位提議要爲自行車建立車籍檔案，尤其



現在一些單價甚至高過於摩托車的自行車比比皆是，實不應該等閒視之。

再來談談掉車的經驗，其中有兩輛是上樓拿個東西，想說幾分鐘的事，卻不幸就是在這幾分鐘發生了！不是什麼上萬的好車喔！這應該是被人家拉去代步，該屬於臨時起意，理論上有良心的話過陣子會回來，但我們沒等到！沒良心的話，應該會在方圓幾里之內被丟棄，但至今我也沒找到！只能怪自己怠惰。另外兩輛是有一點點身價，上了兩道大鎖，依然就這樣人間蒸發，樓下的店家說有看到拖吊車來整車吊走，這是專業的集團，沒被拆解的話，至少也會跑到百里之外，今生可能再也別想找到了！只能怪自己倒楣。還有一輛大賣場買的爛車，但是陸續買了一些進口的好零件”升級”，幾乎只剩車架是原來的，某一天出門，看到的，也幾乎只剩一個車架跟大鎖，這應該是有在玩車年輕人，為省錢而幹下的事情，哪天在別人車上看見了也沒法確定那就是你的！只能怪自己笨。最後一輛最絕，騎車去買車，想說挑好車後騎一輛牽一輛，一下下就回來，只鎖了一個簡單型的對號鎖，回頭買了新車見新忘舊，就直接騎回家了，一週後猛然想起，再回去找，果然就沒了！只能怪自己疏忽。綜合以上經驗，會掉車除了倒楣外，不外乎怠惰、疏忽跟笨(招搖)！而後面三者都是可以避免的！機車的部分，在錄影中看到是竊賊早就帶好安全帽，開了車子大鎖後，又離



開在附近晃了幾分鐘，確定沒有什麼動靜後，再回來直接上車發動騎走，奇怪的是，他好像有鑰匙，而且在發不動車子後，立刻打開坐墊關掉暗鎖，他怎麼知道有暗鎖？而且知道裝在坐墊下？剛買兩個月的車，一向放在地下室停車場裏，牽出來放不到兩週就不見了！我強烈質疑是不是跟賣車的車店有關係？辦過戶時他有你的地址，交車時他有經手車的鑰匙，就是連大鎖都是他們送的！

請教過車行跟鎖店，自行車用環環相扣的不鏽鋼鏈條比較不容易被剪斷，鎖頭不要用彈簧式的，會敲得開，應選用需以鑰匙扭回，且材質較佳之鋼製品，較不易破壞，好鎖幾乎都比較笨重一點，再多配合一個一般一點的鎖，以增加一點偷的麻煩度，就能減少一點失竊的風險；有欄杆鎖欄杆，有多輛車互相鎖在一起，減少被移動或吊走的風險；跟熟識的車行買車，不要依靠贈送的便宜鎖，自己再買一個好一點的大鎖，嫌麻煩又不怕醜的話就把車子噴成金龜子吧！講起來真的是滿可悲的！以前是飢寒起盜心，如今是企業化經營，人的道德觀跟羞恥心到哪裡去了！唉！